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水及流域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廢污水產生量及排放量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水質保護科

*聯絡電話：04-7115655

*傳真：04-7138449

*電子信箱：dora@chepb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 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<https://www.chepb.gov.tw/FileWindow.aspx?ID=f14897675211756431106>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彰化縣水污染之點污染源，包括市鎮污水、工業廢水及農業廢水之產生量及排放量皆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底所發生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市鎮污水：家庭及服務業所產生之污水。

(二)工業廢水：工業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事業廢水。

(三)農業廢水：指農業生產過程所產生之廢水，包括畜牧廢水與農藥、化肥經雨水沖刷而進入水體等部分。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行項目按市鎮污水、工業廢水及農業廢水分。

(二)橫行項目按產生量及排放量分。

*統計單位：BOD5 公噸/日

*發布週期：年。

*時效：10個月又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11月5日前以公務統計報表上網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環境部環境統計查詢網之資料彙編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